

企業管理研究所(MBA 學位學程)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〔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	
			上	下	上	下		
團隊經營與領導	必	1	V		V		1. V 為預計開課時間。 2. 視當學年實際開課情況可能微調。	
管理會計	必	2	V		V	須先修會計學		
商業數量方法	必	2	V		V	須先修統計學		
組織理論與管理	必	3	V		V			
行銷管理	必	3	V		V			
人力資源管理	必	3	V		V			
作業管理	必	3	V		V			
財務管理	必	3		V		V		須先修會計學
企業倫理與公司治理	必	2		V		V		
策略資訊管理	群	2		V		V		四選二 至少3學分
企業法律		2		V		V		
職涯探索與發展		1		V		V		
企業導師講座		1	V	V	V	V		
策略管理	必	3	V	V	V	V	須先修五管	
國際企業管理	必	3	V	V	V	V	須先修五管	
合計		31	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 45 學分								
<p>修課特殊規定：</p> <p>一、本所學生必須修習 45 學分(包含必修 31 學分、選修 14 學分) 以上方得畢業，除必修、選修學分外，會計學(2 學分)、經濟學(須含總體經濟學，2 學分以上) 及統計學(2 學分)為商學基礎課程，未申請免修者，需補足商學基礎課程及其學分數，商學基礎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。</p> <p>二、其他修課及論文等事宜，依「107 學年度入學生修業規定要點說明」相關規定辦理。</p>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(02) 2939-3091 分機 85567